

#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## 无尘分装称量项目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无尘分装称量项目

二、采购单位：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三、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四、项目概况：根据大型虎骨粉生产要求，为了提升产品质量，降低劳动强度

减少人工虎骨粉分装岗位生产过程产生尘，因此，需新购置无尘分装称量设备 1

套。本次采购的无尘分装称量系统安装在提取车间总混间，为洁净区。采购项目

包括无尘分装称量主机、CIP系统、上料系统、称量系统、人工收料等辅助设备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 22 条的规定。

2、供应商应有 3 年以上的无尘分装称量系统建设经验，销售业绩不少于 500 万元以

上，且具有国内制药企业使用案例。

3、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及其它相关质量环保标准。

4、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（三证合一）、一般纳税人证明、银行开户许可证等有

效证件。

5、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。

6、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。

六、定标方式：综合评分法。

七、投标报名截止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4 日下午 17:00 投标企业需将《对投标

人的资格要求》，所附的资质类报名资料（付投标企业联系人、联系电话等信息，

所有资料应加盖企业公章，并在有效期内），扫描件发至邮箱 [xz@ginwa.com.cn](mailto:xz@ginwa.com.cn)

八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

1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投标人资格预审通过后，投标人须向招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 5000 元(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，备注标注为：无主类 招标保证金)，其投标保证金的退还由招标人负责。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日期在开标前由招标人另行通知。  
xz@ginwa.com.cn )

2、投标保证金缴纳帐户：

名称：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号：61001862300052300533

九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四路209号

招标文件技术答疑人：王哲鹏、赵根德、张广清

电话：029-81778651

招标专项答疑人：赵根德

电话：13992096978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 
西安金花制药厂  
2023年6月8日